

证券代码：688356

证券简称：键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6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键凯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28.4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23,228.48 万元。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 6,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70%。

-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且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6,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79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41.1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1,7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28.48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3,228.48 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0 年 8 月 19 日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0737 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公司进行了专户存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的《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 (万元)
1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及其衍生物产业化与应用成果转化项目	15,183.93	15,000.00
2	医用药用聚乙二醇高分子材料企业重点实验室与研发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4,000.00	4,000.00
3	聚乙二醇化药物及医疗器械（临床实验）研发项目	8,310.36	8,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32,494.29	32,000.00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228.48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32,000.00 万元，超募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23,228.48 万元。

三、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共计 5,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该部分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1.53%。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二）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6,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本次拟使用超募资金 6,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70%，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中关于“上市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计划募集资金金额的部分（超募资金）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借款，每十二个月内累计金额不得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的规定。

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且承诺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基金，或者市场化运作的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和扶贫公益基金等投资基金除外）。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2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超募资金 6,9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取得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系出于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经营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本次超募资金的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内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保荐机构审核了公司董事会会议资料、会议审议结果、监事会会议资料、会议审议结果、独立董事意见，保荐机构认为：键凯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键凯科技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键凯科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